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Lancang-Mekong Environmental Cooperation Center

简报

2022年 第4期

2022年4月8日

中国企业参与国际气候治理研讨会 参会代表观点

2022年4月7日，由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主办的中国企业参与国际气候治理研讨会以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召开。会议重点介绍了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建设进展和相关工作安排，就中国企业参与国际气候治理机遇与挑战、降碳减污与碳中和良好实践、区域低碳与可持续基础设施投资经验等议题开展交流与讨论。参会代表观点摘编如下。

李永红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当前，国际社会面临气候变化带来的多种不确定性，全球能源结构及价值链发生重构，全球可持续投资与贸易产业链亦面临重塑，亟待进一步加强各利益相关方在应对气候变化领域的经验交流与分享。作为区域环境合作的践行者，中心愿与各利益相关方携手，为区域可持续发展和国际气候治理注入更多“源头活水”，将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打造成中国参与区域与国际气候治理的重要知识传播平台，让更多中国企业了解国际先进经验，同时运用国际思维和语言宣传我国减污降碳与碳中和案例，生动讲好新时代中资企业参与区域与全球气候治理的“中国故事”。

周军
生态环境部国际合作司



在中国-东盟、澜沧江-湄公河、中非等环境合作机制框架下，中国积累了丰富的气候变化与生态环境合作经验与知识产品。加强相关知识信息的共享合作，对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具有重要的示范意义和现实价值。中国企业在生态环境与气候变化区域合作方面同样拥有良好的业务实践和案例基础，希望相关企业能够结合自身优势，共同参与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建设。同时也希望平台能够建设成为区域气候行动互学互鉴的知识中心，支持更多中国企业提升气候行动国际影响力，形成示范带动效应，共同为区域和全球可持续发展做出更多贡献。



陈志华
生态环境部应对气候变化司

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始终坚持履行并承担气候变化南南合作责任和义务，通过与相关国家合作建设低碳示范区、开展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活动、拓展气候治理国际合作伙伴关系等方式，全力推动气候变化南南合作，并取得积极成效。建设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是推动国际气候治理经验传播、知识共享和务实合作的重要创新举措，希望相关企业能够为平台提供资源和低碳发展案例支持，并依托平台持续开展重点领域务实合作，更好支持中资企业绿色、国际化发展，助力中国气候变化南南合作。

翁文林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积极融入应对气候变化和碳达峰碳中和行动，通过推动绿色低碳转型、碳资产管理、构建绿色低碳产业链和全球清洁低碳能源投资等四方面提升自身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并支持中国应对气候变化承诺和国际气候行动。希望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能够汇集国际先进储能和清洁能源经验、技术和良好案例，为企业提供统一高效的知识共享机制；同时建议各方共同探索建立中国独立自主的自愿减排市场和政策体系，打造中国碳中和的区域、企业和项目标杆示范，并配套形成标准规范，充分发挥示范效应。



曹佳
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领域包括国际贸易与国际工程，处于能源消费端，在碳中和路径设计上与能源电力企业具有一定差异。当前，公司重点探索推进制造部门碳中和，通过部署分布式新能源，并初步采集能源消费数据，构建未来碳交易和经济可行性分析框架，为最终实现全产业链碳中和打下良好工作基础。希望未来能借助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与合作伙伴交流分享低碳发展实践案例和有益经验，共同探讨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的有效路径。



郑洪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是首批“走出去”的中国企业，重点聚焦能源工程，在绿色能源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通过开展安哥拉联合循环电站等绿色项目，为全球能源治理变革提供了中国方案。未来，愿积极参与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能力建设和技术培训，了解和学习国际先进技术和发展理念，同时分享自身减污降碳和碳中和良好实践和解决方案，助力国家和全球气候与环境治理。



史利菲
中国大唐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中国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中国对国际社会的庄严承诺，但同时也对中国能源企业业务转型和低碳发展提出更高要求。当前，发达国家能源企业在光伏发电等新型可再生能源投资领域具备一定技术竞争优势，中资企业未来在境外投资过程中，一方面需继续扎实推进技术发展，积极争取国际开发机构和多边基金支持，在降低成本同时增强产业国际竞争力；另一方面，中资企业应充分发挥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的对话交流和知识共享作用，加强与国际绿色、低碳投资标准对接，真正讲好“中国故事”。



黄运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过长期发展和探索，我国电力系统已相对成熟，电源储能高、电网运行稳定。而大多发展中国家与我国电力结构不同，多面临电源结构单一，电网运行脆弱等问题。为履行气候承诺，许多发展中国家大力开发光电、风电等新能源，这类不稳定电源对当地电网造成一定冲击，需提高配套储能维持电网稳定，因此急需通过技术突破实现多能互补和电力系统提质增效。期待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将中国储能经验、清洁能源系统解决方案推广到其他发展中国家，满足当地工矿企业用电需求，增进民生福祉。

李学文 腾讯科技



腾讯公司于2022年初发布了碳中和目标及行动路线报告，通过办公建筑节能提效、采购部署可再生能源、支持新兴碳抵消计划等方案助力企业自身运营和供应链碳中和。在支持全社会实现碳中和方面，腾讯将从引领公众低碳生活、数字化助力产业低碳转型、推动可持续社会价值创新三方面入手，为中国和国际社会碳中和提供创新方案。希望未来能够通过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分享低碳发展数字化解决方案，共同助力区域与全球碳中和行动。



彭良清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积极践行全过程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打造新型智能产业园。通过设计建设绿色建筑、监测资源消耗实时数据、开展绿色文化教育公众宣传等措施，降低园区企业碳排放及运营成本，提升园区生态环境。期待与中心通过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探讨工业园区降碳减污路径，参与区域绿色低碳工业园良好实践案例分享活动，助力全球实现碳中和。

李霞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中国企业是碳中和目标的重要参与者和实践者，是推动国家绿色低碳发展与应对气候变化的关键主体。由于现阶段我国碳排放方法学和认证标准与国际水平尚存在一定差距，紧密遵循相关国际标准与法规、提升企业碳管理水平与规范度，对于中国企业国际投资与贸易尤为重要。为助力中国企业深入理解环境与气候国际标准，中心计划收集整理国际相关核心标准，形成企业对接国际市场的环境合规工具指南。希望通过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知识共享平台，交流分享可持续发展良好路径，提升企业碳中和实践能力，助力企业更好参与国际气候治理。

联系我们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后英房胡同5号
邮编：100035
电话：+86-10-82268242/8221
传真：+86-10-82200579
电子邮箱：qian.zhaohui@fecomee.org.cn
li.xia@fecomee.org.cn
网址：<http://www.lmec.org.cn/>
微信公众号：lancang-mekongec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是李克强总理在澜沧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领导人会议上提出的倡议，于2017年11月在北京正式成立。中心旨在推动澜湄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合作，为澜湄国家提供环境与发展对话平台，提升区域环境管理能力、推进区域环保产业合作，共同推动区域可持续发展。